

# 广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建设〔2022〕80号

## 关于落实对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用水用气“欠费不停供”政策的通知

广德皖能天然气有限公司、广德市新东方水务有限公司、各有关企业：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落实对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用水用气“欠费不停供”政策的通知》、《省住建厅关于加强疫情防控期间供水燃气保障供应工作的通知》要求，为尽快落实用水用气“欠费不停供”政策，确保受疫情影响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正常生产用水用气，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相关供水、供气企业结合实际，严格落实。

### 一、缓缴标准

各供水、供气企业应制定相应措施，在本地区疫情防控

期间被列为中高风险区时，对确因流动资金紧张、缴费困难的企业、商户提出申请后，通过经开区管委会、属地政府核实，相关企业可以缓交用水用气费用不停水停气，中高风险解除后次月补缴费用，费用缓缴期间产生的欠费违约金也一同减免。

## 二、公示措施

各供水、供气企业应严格按照《供水供气供热等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实施办法》规定，做好供水供气企业惠企便民措施的公开，在办事指南中，明确告知用户可申请享受“欠费不停供”的优惠政策，并通过企业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进行公示、公开。

## 三、优化营商环境

各供水、供气企业应按照广德市营商环境工作要求，切实做好企业用水、用气服务，为企业报装开辟“绿色通道”，进一步简化报装流程，精简申请材料，压缩报装时限，创新服务举措，积极推行线上办理报装、缴费、查询等业务。积极主动向用户做好政策宣传告知，妥善做好政策执行时间追溯，确保政策落实到位。

## 四、强化应急保障

各供水、供气企业要制定疫情期间应急处置预案、24小时值班制度并向我局备案。要围绕疫情期间的供水、供气管网日常维护、隐患排查、应急抢险能力做好物资储备和要

素保障。确保疫情期间正常供水、供气并具备相应应急处置能力，及时处理用户诉求，确保城市供水供气的安全、稳定。

特此通知。

